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3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7月22日，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以可转换债方式投资“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以可转换债方式投资“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宇人”）事项，放弃先期对信宇人提供的4,000万元借款债权本金转为股权投资的权利，并按照2018年9月公司与信宇人及其主要股东杨志明、曾芳、深圳市智慧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关于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条款收回4,000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具体详见2019年7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编号为2019-031的公司公告）。

2019年8月6日，公司已收到信宇人偿还的4,000万元借款本金及2018年10月16日至2019年8月6日的借款利息2,577,534.25元，公司将在收到前述款项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协助信宇人办理解除曾芳相关股份质押登记手续，上述《投资协议》自动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